

國民大會議事日程

第一次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一）上午十時
地點：南京國民大會堂

報告事項

（一）宣告為開國先烈及抗戰陣亡將士死難同胞起立致敬

（二）宣讀第四次預備會議紀錄

（三）祕書處報告文件

1. 祝賀大會開會文電（印附）

2. 代表請假函電（印附）

（四）主席團報告：第二次主席團會議決定：

1. 主席團分組辦法及名單（印附）

2. 國民大會旁聽規則（印附）



3 0544 0086 0

60830



3.據孫代表慕迦等五十一人暨國民大會候補人聯誼會及重慶分會、四川分會、河南省國民大會候補人李定等請求允許代表候補人列席大會經查本大會組織法並無此項規定且會場席次有限所請應無庸議

討 論 事 項

(一)國民大會議事規則案(印附)

(二)各審查委員會組織通則案(印附)

報告附件

(一)

祝賀大會開會文電目次（第一號）

本大會收到祝賀文電為數甚多，內容大致相同茲為節省閱覽時間起見僅標舉來電姓名，電文則概從省略。

- | | | |
|-----------------|-------------------|-----------------|
| 1 蚌埠市人民自由保障委員會等 | 2 美國中國國民黨支部 | 3 北鎮縣臨參會等 |
| 4 韓國臨時政府駐華代表團 | 5 廣東省河民船員公會 | 6 澄海縣各社團 |
| 7 浙江省參議會 | 8 看翼鐵路工會整理委員會 | 9 重慶市中醫師公會 |
| 10 雲南省記者公會 | 11 雲南開達商會 | 12 甘肅臨縣參議會工會等 |
| 13 青神縣參議會 | 14 寶鶴私立榮軍育才教養院董事會 | 15 草索圖盟各旗 |
| 16 興縣農會等團體 | 17 嘉興縣參議會 | 18 嘉興縣商會 |
| 19 沔縣參議會 | 20 無爲縣農會等機關 | 21 雲南祿豐縣參議會 |
| 22 中國國民黨中央海外部 | 23 貴陽市湖北同鄉會丁守鑑等 | 24 貴州理教分會理事長劉錦森 |

58	55	52	49	46	43	40	37	34	31	28	25
波士頓華僑聯合慈善會中國救濟會	漢口市參議會議長張灝川	北平孫運仲	四平街商會	承德洋藥業同業公會代表黃子頤	江西全省商會聯合會等	福建省長汀縣參議會	中國民黨駐澳洲總支部	貴陽市茶食商業同業公會	中國國民黨駐利物浦直屬支部	陝西省大荔縣參議會	安徽全椒縣教育會
59	56	53	50	47	44	41	38	35	32	29	26
中國國民黨迪化新開省黨部	上海任矜蘋等	保定河北省政府等	承德民衆代表許伯楊	首都各界制憲協進會	漢口市市長徐會之	江蘇旅湘同鄉會通訊處	中國國民黨駐倫敦直屬支部	靖江監臨時參議會	安徽省來安縣臨時參議會等	廣西柳州商會	嘉山縣臨時參議會
60	57	54	51	48	45	42	39	36	33	30	27
康定劉文輝	舊金山國民日報	承德火頭頭區聯保	承德縣商會	(未署名)四平街民衆	上海市市長吳園楨	浙江遂昌縣農會商會等	浙江省婦女會	旅法國全體僑民	旅法國全體僑民	承德旅店同業公會	兩廣旅溪同鄉會

61	神木縣縣長等人民代表	62	西安市中心國民學校	63	承德木瓦業職業工會
64	四平街山東旅遼北同鄉會	65	中國國民黨合江省黨部	66	洵陽各界
67	天水縣商會等	68	甘肅清水中醫師公會	69	浙江廣德縣農會等
70	上海市商會	71	當塗縣各職業團體	72	上海市總工會
73	廣西省商會	74	陝西蒲城縣政府	75	浙江海鹽縣黨部等
76	承德飲食店同業公會吳文斌	77	承德澡堂公會	78	中國國民黨青海省黨部
79	彌都參議會及各界	80	郎縣各界	81	徐縣各界
82	四平主教及全體教民	83	承德鎮民衆	84	承德回教協會
85	承德書籍文具公會	86	甘谷縣參議會等	87	王平一
88	遼北省四平市教育會	89	新疆省漢族文化促進會	90	迪化臨時參議會
91	靖江縣各界	92	康定市商會	93	馬鴻達
94	華僑協會暨國民黨支部	95	上海各界慶祝大會	96	陸軍第二十六師等

四

133	中國勞動協會浙江分會	浙江省富陽縣參議會各界	青島市參議會
134	中國國民黨南京市黨部執行委員會	上海市輪船商業同業公會	上海市參議會潘公展等
135	安徽涇縣各界	辛亥首義同志會	宿遷縣立初級中學及教育界同人
136	中國國民黨南京市黨部執行委員會	浙江杭州市參議會	鄞縣戴東原
137	安徽涇縣各界	浙江桐鄉縣商會各界	江蘇浦縣各界
138	浙江定海縣縣長李慕之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江蘇湘同鄉會張翼
139	廣東新會縣江門鎮商會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貴州省政府主席楊森
140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遼寧錦縣參政會教育會等
141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四川省政府
142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波斯登國民黨支部
143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杭州市商會
144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餘杭縣參議會各界
145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廣東省黨部
146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奉化縣黨部縣政府等各界
147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古巴總支部
148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廣東省黨部
149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奉化縣黨部縣政府等各界
150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古巴總支部
151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廣東省黨部
152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奉化縣黨部縣政府等各界
153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古巴總支部
154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廣東省黨部
155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奉化縣黨部縣政府等各界
156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古巴總支部
157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廣東省黨部
158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奉化縣黨部縣政府等各界
159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古巴總支部
160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廣東省黨部
161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奉化縣黨部縣政府等各界
162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古巴總支部
163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廣東省黨部
164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奉化縣黨部縣政府等各界
165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古巴總支部
166	浙江杭州蔣伯謨	新嘉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及教育界同人	中國國民黨廣東省黨部

169	澳洲美利濱中華商會中華公會	170	澳洲域多利支部	171	熱河三民主義青年團支團部																								
172	河南九區行政督察劉萬斯	173	北平師資訓練所全體師生	174	雲貴考銓處長周鍊瑄																								
174	浙江桐廬縣三十五年童子軍大會	175	白河縣商會	176	北平市長何思源																								
176	上海市律師公會	177	山東省參議會	178	山東省政府王耀武																								
178	中國國民黨江蘇武進縣黨部等	179	綏遠蒙族特派員辦事處	179	江蘇太倉縣參議會																								
180	靖江縣商會	181	河南原武縣各界	181	中國國民黨黑龍江執行委員會																								
181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等	182	貴州盤縣參議會	182	恩施縣參議會各界																								
182	法園遼北省西安縣參議長葉銘滋等	183	四平街遼北省政府	183	遼寧省蓋平縣農工商教各界公會																								
183	蘭州省主席郭寄崎	184	現代警察社南京總社全體	184	法園																								
184	鎮江江蘇各團體	185	遼寧省鐵嶺縣教育會及各社團	185	鶴曲山西省參議會																								
185	天津臨時參議會	186	中國民治協進會	186	中國國民黨甘肅省天水縣黨部及各會團																								
187	200	197	194	191	193	192	195	196	199	202	190	193	196	199	200	197	194	187	184	181	178	175	172	174	176	173	170	169	
190	中國國民黨杭州浙江省黨部	191	中國國民黨甘肅省天水縣黨部及各會團	192	中國國民黨江蘇武進縣黨部等	193	中國國民黨江蘇武進縣黨部等	194	中國國民黨遼北省西安縣參議長葉銘滋等	195	中國國民黨江蘇各團體	196	中國國民黨江蘇各團體	197	中國民治協進會	198	法園遼北省西安縣參議長葉銘滋等	199	天津臨時參議會	200	中國國民黨遼北省西安縣參議長葉銘滋等	201	中國國民黨遼北省西安縣參議長葉銘滋等	202	中國國民黨遼北省西安縣參議長葉銘滋等	203	中國國民黨遼北省政府	204	中國國民黨遼北省政府

205	陝西省永壽縣參議會教育會等													
206	湖南省商會聯合會													
207	四川黔江各界													
208	三民主義青年團陝西支團西京市分團													
209	部小學教育研究會													
210	陝西黃陵縣商會													
211	陝西華陰縣各界													
212	廣州市商會													
213	廣州彈棉業職工會等													
214	廣州市商會													
215	山東省政府人事處													
216	江蘇川沙縣各界													
217	北平市教育會													
218	第三兵站醫院政治指導員室													
219	安徽省參議會													
220	廣門中華總會													
221	廣東省商會聯合會													
222	湖北鶴峯縣政府縣黨部各機關													
223	遼寧綏中縣商會													
224	安徽太湖縣參議會各機關各界													
225	美國紐約東八十六街十二號郭崇欽													
226	昆明雲南省政府													
227	中國國民黨鎮江江蘇省黨部													
228	定遠縣參議會													
229	廣州粵省各公會													
230	遼寧省臨時參議會													
231	廣東中華文藝協會分會等													
232	三民主義青年團貴州支團部													
233	中國國民黨遼寧省執行委員會													
234	中國國民黨蘭州甘肅省黨部													
235	福建經濟建設公司胡文虎等													
236	福建省政府劉建緒等													
237	中國國民黨河北省東明縣黨部													
238	中國國民黨陝西省黨部榆綏辦事處													
239	廣西省參議會會長蔣繼伊													
240	中國國民黨貴州省黨部													

天津醫藥研究會	241
四川省政經學會	244
寧夏省參議會	247
江西信豐縣商會等各社團	250
蕪湖縣臨時參議會	255
重慶市商會等	256
中國考政學會四川分會	259
四川綦江縣政府等機關	262
中國國民黨綏遠省黨部	265
山西忻縣參議會	268
中國國民黨浙江三門縣黨部	271
江西光澤縣商會	274
河南省封邱縣參議會	243
中國國民黨熱河省黨部	245
承德縣初等學校自治會	248
陝西省中醫師公會	251
四川省成都縣各機關法團及各界民衆	254
山西解縣參議會	257
三民主義青年團甘肅支團	260
浙江紹興參議會等機關	263
四川梁山縣各界	266
中國國民黨江蘇金壇縣黨部	269
中國國民黨山西孝義縣黨部	272
臨海鐵路工會	275
東印度西里伯斯美那多華僑協會	278
江西樂平縣商會	276
三民主義青年團陝西支團及陝北區團部	246
青島市糧販業同業公會	249
唐山開港礦業產業總公會	252
浙江省景寧縣農會工會等	255
安徽宿松縣參議會	258
安徽桐城教育會等機關	261
鎮江縣臨時參議會	264
河南省上蔡縣各界慶祝國父誕辰大會	267
江西樂平縣商會	273

310	307	304	301	298	295	292	289	286	283	280	277
廣東省會計師公會廣州市會計師公會	陝西邠縣各界國父誕辰紀念會	華僑義勇總隊黃富來等	迪化蒙文總會	鎮江蒸政革新座談會	昆明區鐵路工會	淮陰縣長黃家駒	青海省參議會	中國國民黨福建省委部	中國國民黨廣東新會縣政府	廣東新會縣政府	廣東新會縣政府
監六區專員陳世賢率所屬九縣縣長及 參議會議長	露底華僑歡迎副部長大會主席張珠	廣東參議會林翼中	齊河縣參議會	中國國民黨江西省黨部	香港九龍商業總會	廣州市市長歐陽駒等	新嘉坡周月福	中國國民黨山西省黨部	中國國民黨反共委員會	中國國民黨新會縣政府	中國國民黨新會縣政府
山西虞鄉縣政府	張家口察蒙旗部	中國佛學會	中國國民黨	津浦區鐵路工會青島四方兩分會	遼寧清源縣農會等機關	安徽霍山各界慶祝國父誕辰紀念會	常山縣長喻仲標	巴金馬中華會館	長沙湖南省參議會	四川遂寧各界	四川省參議會
311	308	305	302	299	296	293	290	287	284	281	278
菲律賓洪門第三支會等社團	綏靖蒙政會駐京辦事處	重慶中等學校校長聯誼會	中國國民黨漢口六合路第二區公路特	別黨部	中國國民黨漢口六六合路第二區公路特	南京市商會	遼寧清源縣農會等機關	新嘉坡周月福	昆明區鐵路工會	淮陰縣長黃家駒	青海省參議會
312	309	306	303	300	297	294	291	288	285	282	279
四川遂寧各界	陽曲同蒲鐵路工會	邵縣三民主義青年團分團部	長沙湖南省參議會	巴金馬中華會館	常山縣長喻仲標	安徽霍山各界慶祝國父誕辰紀念會	中國國民黨山西省黨部	廣州市市長歐陽駒等	中國國民黨福建省委部	淮陰縣長黃家駒	青海省參議會

346	343	340	337	334	331	328	325	322	319	316	313
松滋縣參議會	南昌市銀行商業同業公會	綏遠省政府主席傅作義	廣西北流縣各界	江西永豐各界愛國父誕辰大會	山東高密縣參議會	河南省葉縣各界紀念國父誕辰大會	如皋縣臨時參議會	河北宛平縣參議會	九江中醫師公會	陝西醴泉縣參議會	長安縣各界
347	344	341	338	335	332	329	326	323	320	317	314
中國國民黨察哈爾省黨部	杭州總工會	越南辟街中華會館理事長鍾鑑錄	廣東省府政	河北省各縣同鄉聯合會	浙江蘭谿縣參議會	湖南長沙縣參議會	中國國民黨河北宛平縣黨部	四川永川縣各界	總理侍衛同志社	雲南綏江縣長黃崇華	黃陵縣參議會
348	345	342	339	336	333	330	327	324	321	318	315
成都市參議會	中國國民黨河北冀河縣黨部	江西省參議會	湖北松滋縣長羅遠學	河北省臨時參議會復員協進會北平分會等	芝加哥中華會館陳銀模	陝西郿縣各界總理誕辰紀念會	福建永吉縣各界紀念國父誕辰大會	湖北京山縣各界慶祝國父誕辰及國民大會開幕紀念會	朝邑縣教育會	湖北京山縣各界慶祝國父誕辰及國民大會開幕紀念會	三民主義青年團黑龍江支部

349	遼寧遼陽縣參議會	粵漢鐵路管理局	大溪地中華會館等
350	瀋陽市臨時參議會	察省各界紀念國父誕辰及慶祝國民大會開幕大會	首都各民衆團體
351	青島市婦女會	宣賓參議會	昆明第四區公路工會整理委員會
352	陝西醴泉縣婦女會	雲南綏江縣農會等機關	四川酆都縣商會等
353	中國國民黨非律濱各黨部各機關	陝西朝邑縣參議會	當塗縣參議會
354	吳縣總工會	浙江武義縣參議會等各界	廣東三水縣長等
355	昭通政軍各界	福建順昌縣參議會	三民主義青年團河南支團豫北區
356	南洋華僑協會廣東分會等	中國國民黨漢口特別市黨部	五原縣參議會等
357	遼寧新民縣商會	青島市農會	農安縣紅十字會等
358	青島市漁會	青島縣黨部等	遼寧黑山商會等
359	遼寧新民縣商會	青島市農會	
360			
361			
362			
363			
364			
365			
366			
367			
368			
369			
370			
371			
372			
373			
374			
375			
376			
377			
378			

報告附件
（二）

國民大會代表請假函電（第一號）

- | | | | | | |
|----|-------|--------------------|-------|---------------------|-------------------|
| 1 | 朱代表雨亭 | 由爲因病不克出席國民大會呈請准予病假 | 2 | 陳代表渠珍 | 爲病勢纏綿不能出席大會電請查照由 |
| 3 | 朱代表子良 | 爲因事留美不克趕回出席特函請假由 | 4 | 董代表戰一 | 爲因事不能如期到會特申請假十日由 |
| 5 | 陳代表景川 | 電爲因病留港病愈即飛京報到由 | 6 | 孫代表多蘭 | 電爲因傷未愈不能如期報到擬請假十五 |
| 7 | 廖代表公國 | | 7 | 韓代表德勤 | 爲因病特函請假由 |
| 8 | 郭代表威白 | 爲因公留東印度不能如期報到特電請假由 | 9 | 李代表雄 | 爲因病特函請假兩週由 |
| 10 | 郭代表威白 | 爲因公留東印度不能如期報到特電請假由 | 11 | 賀代表清華 | 爲因病特函請假一星期由 |
| 12 | 陳代表虎生 | 爲因病特函請假由 | 13 | 阮代表毅成 | 爲因要公赴杭州特函請假一星期由 |
| 14 | 陳代表亦修 | 爲因病不能如期來京特電請假由 | 15 | 張代表匯文 | 爲因事特函請假由 |
| 16 | 薛代表培元 | 爲因病特函請假十日由 | 17 | 曲代表容靜 | 爲因病特函請假由 |
| 18 | 蔣代表子信 | 爲以交通梗塞時代爲電請假由 | 19 | 閻代表承烈 | 爲因公特電請假一週由 |
| 20 | 胡代表宣明 | 爲因病特函請假由 | 項代表定榮 | 由爲因奉派出國者等不克出席大會特電請假 | |

23 21

李代表鄉衡
孫代表恭迎

為如有機位即飛京出席由
為因母病特函請假由

22 22
青海省府
譚代表謙

代為請假由
電即回京參加共議國事由
代為請假由
電為代表吳可端因病不能出席國民大會

二

報告附件

(三)

主席團輪流擔任大會主席辦法

- 一、就主席團總人數分為五組（分組名單另列）
- 二、大會開會時各輪值組主席團坐於主席團座位
- 三、每組主席團輪流主持大會
- 四、大會進行中如遇有須待會商解決之事件時由 主席與各該輪值組主席團會商解決之
- 五、每次大會主席由主席團推定之

報告附件
四

國民大會旁聽規則

一、參加本會旁聽者一律憑本會製發之旁聽證進入旁聽席依號就座

二、本會旁聽證核發領用辦法另定之

三、旁聽人進場時不得攜帶武器照相機手杖等一切物件

四、旁聽人在會場內應嚴守秩序不得隨意談笑對任何議案不得作任何表示

五、討論祕密議案時大會主席得隨時通知旁聽人退出會場

六、本規則經主席團核准施行

討論附件
(一)

國民大會議事規則草案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國民大會組織法第七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本會之議事除國民大會組織法已有規定外依本規則行之

第三條

國民大會開會時祕書長副祕書長應列席並配置祕書及其他人員辦理紀錄及會議事

第四條

國民大會之文件由祕書長斟酌發表其有關係重要者提請主席團核定後發表之

第五條

凡未經發表之文件國民大會代表有保守祕密之義務

第六條

國民大會代表席次之決定方法由主席團定之

第七條

國民大會代表應將當選證書送經主席團發交代表資格審查委員會審查之

第八條

代表資格審查委員會將審查經過及其結果繪具報告書送經主席團報告大會

第九條

前條審查結果如認為有不合格應撤銷代表資格者應經大會議決行之

第三章 開會

第十條

國民大會之會議公開行之但有必要時得由主席團決定宣告開秘密會議開秘密會議時除出席人員外其他人員應行退席主席指定列席者不在此限

第十一條 主席團按國民大會組織法第十條規定之期間酌定每日會議時間之分配
 第十二條 祕書長於每次會議查點出席人數如已足法定人數時主席即宣告開會屆開會時間不足法定人數主席得延長之但延長二次仍不足時主席即宣告延會

第十三條 會議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

第十四條 會議中出席者於必要時得向主席請求退席但其退席不影響法定人數之計算

第十五條 議事日程所列之議案議畢後主席宣告散會

第十六條 散會時間已屆而議事未畢主席得酌定延長時間或宣告散會

第十七條 主席未宣告開會前或已宣告延會散會後出席列席者不得就議案發言

第四章 提案

第十八條 依據國民大會組織法第一條之規定議案以憲法之制定及其施行日期為範圍

第十九條 憲法草案及憲法施行日期之議案由國民政府提出之

第二十條 凡對於憲法草案及憲法實行日期案提出修正案者應詳具理由並須有代表二十人以上之連署送交主席團

第二十一條 所有提案及其修正案除主席團認為有逕付大會討論之必要者外均先交審查

第二十二條 憲法草案之審查依據分章設組必要時有關各組得聯合審查

第二十三條 憲法草案各組審查完竣後應繪具報告書送由主席團交祕書長印送各代表

第二十四條 對於憲法草案各組審查結果提出修正案者應擬具條項及詳附理由並須有代表五十人以上之連署送由主席團交祕書長於二讀會前印送各代表但參與憲法草案審查各組之代表對於本組之審查結果不得再提修正案

第二十五條 代表提出修正案而未撤回者不得對同一議題再提第二修正案

第二十六條 臨時動議須有出席代表一百人以上之連署並以書面詳具理由於議事日程所列各案議畢後未散會前提出之

第二十七條 臨時動議由主席逕付會議討論但時間不容許時得由主席決定提付下次會議討論

第二十八條 凡提案修正案臨時動議在未付討論或交審查前得撤回之

第五章 議事日程

第二十九條 議事日程記載開議日時分別編列報告及討論事項並詳載各議案之提議書審查報告書及其他關係文件

第三十條 議事日程由祕書長擬編呈送主席團核定於會期前印送於出席列席者

第三十一條 溝應先議決事件未列入議事日程或已列而順序在後者主席得變更議事日程

第三十二條 議事日程所列議案不能開議或諱而未能完結者主席團得改定議事日程

第六章 讀會

第三十三條 第一讀會朗誦議案後提案者須說明其要旨如出席代表有疑義時得請提案人解釋之

第三十四條 審查完竣之議案經審查委員會說明其審查之經過及結果後就大體討論議決或開第二讀會或再付審查

第三十五條 第二讀會應將議案逐條朗讀議決之

第三十六條 第二讀會修正議決之條項文句得由主席團交原審查委員會或指派代表若干人整理

第三十七條 第三讀會應審決議案全體之可否
之

第三十八條 第三讀會得爲文字上之更正除發現議案有互相抵觸外不得爲修正之動議

第七章 討論

第三十九條 出席代表欲發言者應先將其席次姓名以書面通知主席未依前項程序通知而欲發言者須俟通知者發言完畢報告席次經主席許可始得發言

第四十條 二人以上同時發言時由主席定其發言之先後

第四十一條 凡發言須至發言地點爲之

第四十二條 提案之說明質疑或應答之發言均以十五分鐘爲度討論者發言以五分鐘爲度但發言前

取得主席之特許者以特許之時間爲度

違反前項限度者主席得終止其發言

第四十三條 除左列情形外每代表就同一議題之發言以二次爲限

一、辨明提案之要旨

二、辨明審查報告之要旨

三、質疑或應答

四、被審資格或應行懲戒代表之申述事項

第四十四條 出席代表發言逸出議題範圍之外主席得制止之

第四十五條 出席代表提出程序問題之動議時主席應爲決定之宣告

前項宣告如有出席代表二十人以上表示異議主席即付表決該異議未獲出席代表過半數贊成時仍維持主席之宣告

第四十六條 凡一議題主席得於適當時間宣告討論終結

第四十七條 出席代表得五十人以上之附議對於議題得提出停止討論之動議主席即付表決前項表決可決時即停止討論否決時仍繼續討論

第八章 表決

第四十八條 經決定討論終結或停止討論之議題主席應即提付表決

第四十九條 同一議題討論結果有兩種以上意見時應將最後提出者依次付表決

第五十條 經表決仍無可決之結果如係不得廢棄之議題應再付審查

第五十一條 表決之方法除依國民大會組織法第十三條之規定外主席得酌量情形採點名法或宣告無異議通過

第五十二條 主席認為必要時得舉行反表決

第五十三條 經可決之決議案由主席指定出席代表若干人整理之

第九章 議事錄

第五十四條 議事錄記載左列事項並附速記錄

一、會次及其年月日時

二、會議地點

三、出席代表之姓名人數

四、列席者之姓名人數

五、主席

六、報告事項

七、討論事項之議案及其決議

八、表決方法及人數

九、其他必要事項

第五十五條 前次會議之議事錄於下次會議時宣讀之出席代表如對於所載事實認為有遺漏錯誤

時得經大會之決議更正之

前項議事錄宣讀後由當日之主席署名

第五十六條 議事錄經宣讀及主席署名後應印送出席列席者

第十章 紀律

第五十七條 出席列席者有共同維護會議秩序之責任

第五十八條 出席代表於其本身懲戒事件未經大會決定前有申辯之權利

第十一章 附則

第五十九條 國民大會開會時得由主席團許可旁聽但開祕密會議旁聽者須退席

旁聽規則由秘書長擬呈主席團核定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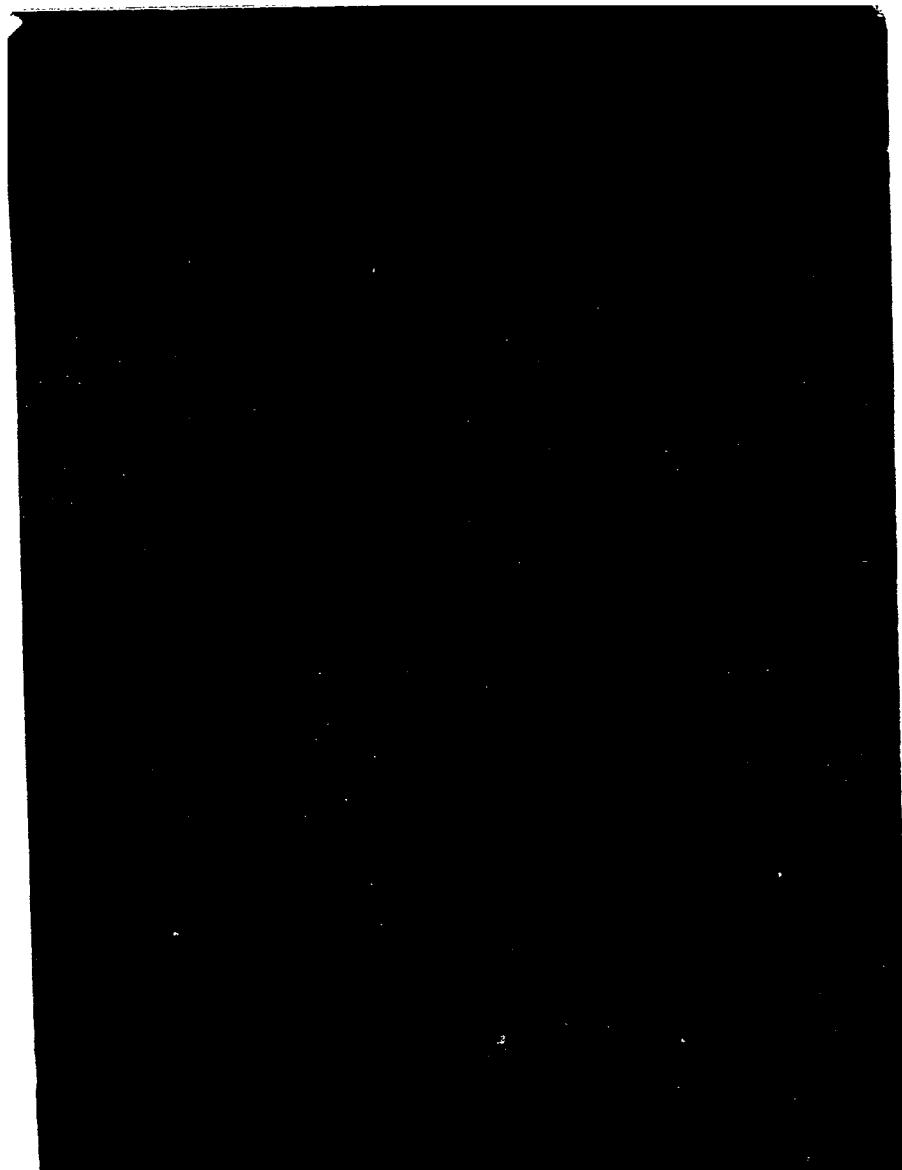
第六十條 本規則無特別規定者準據民權初步之條理

第六十一條 本規則之解釋權屬於主席團

第六十二條 本規則由國民大會通過施行

討論附件

(二)



國民大會各審查委員會組織通則

- 第一條 國民大會代表資格審查委員會及特種審查委員會之組織議事除國民大會組織法及議事規則另有規定外依本通則行之
- 第二條 代表資格審查委員會之人數及人選由主席團就出席代表中擬具名單提請大會決定之
- 第三條 提案審查委員會各組之人選由主席團就出席代表中擬具名單提請大會決定之但代表得請求變更以每一出席代表參加一組為原則
- 第四條 提案審查委員會各組於必要時得分設若干初步審查小組其審查結果應提經審查委員會各該組決定之
- 第五條 特種審查委員會之組設由主席團提請大會決定之
- 第六條 各審查委員會各設召集人五人至九人由主席團就委員中指定之
- 第七條 各審查委員會各配置秘書一人至三人速記及其他人員若干人均由國民大會秘書處派充之
- 第八條 各審查委員會開會時由召集人互推一人為主席
- 第九條 提案及特種審查委員會審查提案時得通知有關大會列席人員參加
- 第十條 各審查委員會於必要時得聯合審查其主席由聯合審查之各委員會召集人互推之
- 第十一條 各審查委員會審查結果得推定委員若干人整理之
- 第十二條 本規則由國民大會主席團提經大會通過施行



卅六年九月十一日

